

濮阳县农业农村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2021年，濮阳县农业农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开制度，落实工作机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全局各类公开主体共发布、公开各类信息14条。其中：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3条，其他方式公开11条。

三、主要做法

1.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建立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严格信息公开审核程序，确保所公开内容准确性和真实性；建立健全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对于应当对公众广泛知晓或参与的事项，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建立健全信息公开考核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了对局属各单位的综合考核，把考核结果作为各单位年终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建立政务舆情工作制度，对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及时监测、报告、处置。

2.制定政务公开标准指引和标准目录。印发《濮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落实政府信息公开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制定政府信息公开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和标准目录，并通过政务公开栏、宣传册、宣传横幅、广播电视、濮阳政府门户网站等多渠道及时公开相关内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3.抓好培训，提升工作能力。近年来，我单位每年都召开会议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局长定期听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汇报，选派优秀干部积极参加县政府办公室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切实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度、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依申请公开工作宣传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强。今后工作中，我局将继续按照上级要求，进一步创新工作思路，完善工作机制，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提升公开栏、电子显示屏建设水平。把政务公开栏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不断完善有关栏目，并对公开内容及时更新，增强公开的主动性、准确性、时效性。（二）做好保密审查工作。认真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加强保密审查工作，对公开信息进行认真审查，严把保密关，严防泄密事件发生。（三）加大宣传工作力度。利用网络、广播、电视等媒体，广泛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营造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良好氛围。组织有关人员开展专门培训，学习借鉴外地的好经验、好做法，不断提高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